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週年大會之結果

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點票方式通過所有決議案。

本公司之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大會」）上以點票方式通過所有決議案。

本公司委任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股東大會投票的監票人。

在股東大會合共有 150,000,000 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及並無限制任何股東在任何決議案之投票。有關決議案所得贊成及反對票數所分別代表的股數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	反對 (%)
一、	省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二、	(i) 重選夏淑玲女士為執行董事。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ii) 重選邵向明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iii) 重選 Francis Gilbert KNIGHT 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iv)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三、	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普通決議案	贊成 (%)	反對 (%)
四、	A. 無條件授權董事會配發股份。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B. 無條件授權董事會購買本公司之股份。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C. 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董事會根據 四 A 決議案所獲給予之授權。	129,409,418 (99.9999%)	90 (0.0001%)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張美霞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簡文樂先生、夏淑玲女士及黃玉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簡堅良先生及黎日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Francis Gilbert Knight 先生、何逸雲先生及邵向明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